

#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---

##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遴选推荐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 委员会委员人选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行政部门，有关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（2020-2024年）委员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函〔2019〕21号，简称《通知》）要求，为做好全国行指委委员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推荐要求

1.请各单位认真领会《通知》精神，做好新一届教育部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的推荐工作。教育厅将根据各地各学校推荐情况，择优遴选推荐教育部。部属高等学校直接向教育部推荐。

2.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推荐工作，结合自身办学优势、行业背景和专业特色，按照《通知》规定的推荐条件，认真遴选，严格把关，力争使我省有更多的专家进入各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

员会。

3.各市（州）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本地中等职业学校（含省属学校）推荐工作，每个行指委限推 1 名，每个市（州）限报 10 名；地方属本科高校每个行指委限推 1 名，每校限报 10 名；“双高计划”建设学校和国家优质高职院校每个行指委限推 1 名，每校限报 10 名；其他高职院校每个行指委限推 1 名，每校限报 5 名。

## 二、报送要求

1.各单位对推荐人选情况的真实性负责，确保推荐人选的信息完整、准确、真实。

2.委员推荐人选按要求填写《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推荐表》（附件 3，简称“推荐表”），推荐单位汇总相关信息，填写委员推荐汇总表（附件 4，简称“汇总表”）。

3.请各单位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前，将签字盖章的推荐表、汇总表的纸质材料一式两份报送至我厅职业教育处，并将电子版（word、excel 和 pdf 格式）发送至指定邮箱（邮件名称统一为“单位名称+委员推荐”）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教育厅职业教育处联系人：曾友州，联系电话：  
028-86112175，邮箱：1179008304@qq.com。

附件：1.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（2020-2024年）委员的通知

2.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（2020-2024年）名单

3.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推荐表

4.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推荐汇总表

